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李冠吾
電話：02-7736-5875
電子信箱：entropy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高(四)字第11500835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函文、提案單、修正部分條文公告、修正令、屏東縣恆春鎮教育獎助自治條例、
修正條文對照表 (A09000000E_1150083511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511_senddoc1_Attach2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511_senddoc1_Attach3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511_senddoc1_Attach4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511_senddoc1_Attach5.pdf、
A09000000E_1150083511_senddoc1_Attach6.pdf)

主旨：轉知屏東縣恆春鎮公所「屏東縣恆春鎮教育獎助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修正公告、令、自治條例及修正條文對照表等各一份，請惠予協助公告，以利學生提出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屏東縣恆春鎮公所115年8月13日恆鎮民字第11500069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對旨揭條例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屏東縣恆春鎮公所徐小姐，電話：08-8898112#133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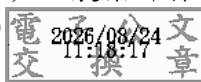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（軍公教人員子女教育補助）、勞動部（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）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（失業勞工子女就學補助）、法務部矯正署（受刑人子女教育補助）、國防部（大學儲備軍官訓練團ROTC）、文化部（獎助在臺蒙藏學生就學助學金）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（單親培力計畫）、高雄市政府社

總收文 115.08.24



1150081225

會局（弱勢單親家庭子女教育補助）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（各類就學補助）、農業部（農漁民子女就學金）、農業部林業及自然保育署（阿里山林鐵從業人員福利精進措施）（均含附件）



裝

訂

線

